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公众参与调查报告

编制单位：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时间：2021年2月

目录

公众参与.....	1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形式.....	6
2.2.1 网络.....	6
2.2.2 其他.....	6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11
3.2.1 网络.....	11
3.2.2 报纸.....	11
3.2.3 其他.....	12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4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4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4
6.其他.....	14

公众参与

1. 概述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主要是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一次公示名称为莒南县道口镇第二工业聚集区）规划能被评价范围内的公众所了解，同时把公众对本规划的态度、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回规划单位，促使规划的设计、建设更完善合理，从而更大限度地发挥该规划的综合长远效益，促进规划可持续发展。

2021年1月4日，规划单位在莒南县政务服务网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2021年1月19日，规划单位在莒南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本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将纸质版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办公室，为公众提供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

在以上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文）的要求，“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规划单位2020年12月委托了山东华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规划的编制工

作，规划单位 2021 年 1 月 4 日于莒南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现将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欢迎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

一、规划名称及概况

1、规划名称：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2、规划范围：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总规划用地约 41.7 公顷，规划范围为西起道中路，东至酬勤路，北至规划一路，南至规划三路。

3、规划时间范围：现状基础年：2019 年；规划水平年：2025 年，2035 年。

4、规划概况：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围绕转型升级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紧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以生态文明统领，重点推进纸制品制造、纺织服装服饰业、一般化工等行业以及其他相关产业和配套产业等区域优势产业成为莒南地区具有影响力的工业聚集区，成为道口镇发展的动力。

工业聚集区规划 2025 年、2035 年工业生产总值分别为 12 亿元和 20 亿元。

根据规划区内用地现状及规划内容实施时序性，总体布局结构为“两轴”“三片区”。

两轴：沿道中路形成的绿化景观轴以及沿道大路形成园区发展轴线。

四片区：纸制品制造产业区、纺织服饰产业区、木材加工区、一般化工区。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305397911 电子邮箱：qyblzh@126.com

三、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山东华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

- (1) 办理委托手续——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办理环评委托手续
- (2) 前期工作——落实评价人员、调研、资料、踏勘现场
- (3) 签订环评合同——建设单位与评价单位签订评价合同
- (4) 开展评价工作——环境现状监测、工程、分析、模式计算
- (5) 编制报告书——提出环保对策与建议给出结论
- (6) 专家评审——技术审查部门和专家会对报告进行评审
- (7) 报告书报批——根据评审意见、报告书修改补充后，由建设单位上报环保管理部门

2、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

按照工业聚集区的性质、规模、建设内容、发展规划，结合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总体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等，调查主要敏感环境保护目标、环境资源、环境质量现状、分析现有环境问题和发展趋势，预测和评价工业聚集区规划建设对当地环境空气、生态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的影响，对工业聚集区的布局及功能分区的合理性、规划与所在区域发展规划的协调性、土地利用的生态适宜度等进行分析，提出减缓环境影响的调整方案和污染控制措施与对策。根据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确定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要求，提出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目前该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初步完成后，将向公众公布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再次征求公众意见。如您能对该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提出合理的建设性意见，在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过程中将予以充分的尊重和采纳。

五、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告时间及征求意见意见表的网络连接详见附件。公众可通过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件（qyblzh@126.com）等方式，发表对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的看法。

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2021.1.4

附件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简介

规划名称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公众参与调查表内容：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规划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 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文)的第九条要求。

2.2 公开形式

2.2.1 网络

规划单位 2021 年 1 月 4 日于莒南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首次公示。公示网址：<http://new.junan.gov.cn/info/1615/73545.htm>，网站截图如图 2.2-1 所示。



莒南县道口镇第二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来源: 道口镇 打印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现将莒南县道口镇第二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欢迎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

一、规划名称及概况

1、规划名称：莒南县道口镇第二工业聚集区规划

2、规划范围：莒南县道口镇第二工业聚集区总规划用地约41.7公顷，规划范围为西起道中路，东至酬勤路，北至规划一路，南至规划三路。

3、规划时间范围：现状基础年：2019年；规划水平年：2025年，2035年。

4、规划概况：

莒南县道口镇第二工业聚集区围绕转型升级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紧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以生态文明统领，重点推进纸制品制造、纺织服装服饰业、一般化工等行业以及其他相关产业和配套产业等区域优势产业成为莒南地区具有影响力的工业聚集区，成为道口镇发展的动力。

工业聚集区规划2025年、2035年工业生产总产值分别为12亿元和20亿元。

根据规划区内用地现状及规划内容实施时序性，总体布局结构为“两轴”“三片区”。

图 2.2-1 第一次公示网站截图

2.2.2 其他

本规划首次公示仅进行网站公示，未采取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规划第一次公示期间，均无公众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规划单位提交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及“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第三十一条 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2021 年 1 月 19 日编制单位完成《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规划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于莒南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针对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信息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

<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附件）提交环评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公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始时间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十日内有效，即公众提出意见或建议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29 日。

（六）规划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单位：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305397911 电子邮箱：qyblzh@126.com

(七)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山东华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房工

联系电话：18660740655

电子信箱：13960964@qq.com

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19日

附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简介	
项目名称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公众参与调查表内容：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规划单位 2021 年 1 月 19 日于莒南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二次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网站公示截图如图 3.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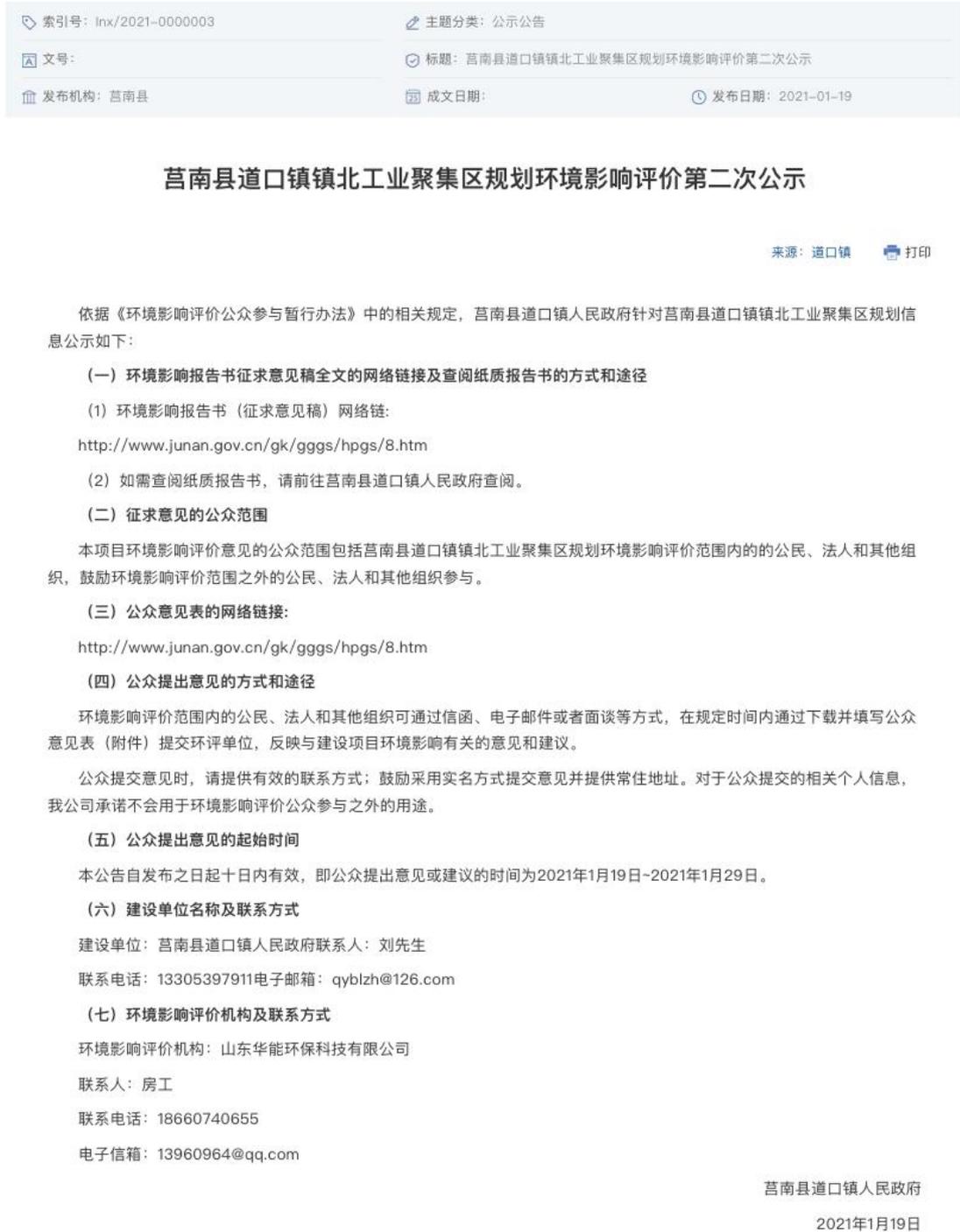


图 3.2-1 第二次公示网站截图

3.2.2 报纸

规划单位 2021 年 1 月 26 日和 1 月 28 日于沂蒙晚报进行了二次公示。公示截

图如图 3.2-2 所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针对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信息公示如下：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针对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信息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下载并填写公

众意见表(附件)提交环评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公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始时间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十日内有效，即公众提出意见或建议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9 日 ~ 2021 年 1 月 29 日。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305397911
电子邮箱：qyblzh@126.com
(七)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山东华能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房工
联系电话：1860740655
电子信箱：13960964@qq.com

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19 日

图 3.2-2 (1) 第二次公示报纸截图



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针对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信息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junan.gov.cn/gk/gggs/hpgs/8.ht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下载并填写公

众意见表(附件)提交环评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公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始时间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十日内有效，即公众提出意见或建议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9 日 ~ 2021 年 1 月 29 日。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305397911
电子邮箱：qyblzh@126.com
(七)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山东华能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房工
联系电话：1860740655
电子信箱：13960964@qq.com

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19 日

图 3.2-2 (2) 第二次公示报纸截图

3.2.3 其他

规划单位于 2021 年 1 月 22 号在道口镇驻地、墩庄子、东许口、砖疃村、宏伟村、兰墩官庄进行张贴公告的公开形式进行公示，现场张贴情况见下图。



东许口



宏伟村



道口镇驻地



砖疃村



墩庄子



兰墩官庄

3.3 查阅情况

本规划纸质版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办公室，为公众提供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在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到此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规划第二次公示期间，均无公众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规划单位提交意见，且调查问卷反馈中均无意见反馈。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规划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无公

众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规划单位提交意见，且无投诉，故本规划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规划网站、报刊及张贴公示期间，均无公众提出意见。

综上所述，公众对规划的运行是比较支持的。规划单位做好规划运行期间的环保工作，以使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未对本规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无公众提出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未对本规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无公众提出意见。

6.其他

本规划资料存档于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7.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莒南县道口镇镇北工业聚集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莒南县道口镇人民政府（盖章）

承诺时间：2021年1月25日

